

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曾万辉先生召集，由于审议事项时间较紧急，经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3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。

2.本次董事会于2019年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3.本次董事会应到7人，出席7人。

4.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曾万辉先生主持，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
5.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<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>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》，并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，该议案尚需进一步讨论与修改，经董事会慎重考虑，公司决定取消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》，并不再将该议案提交至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除此之外，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25 日